

基隆市衛生局

112 年度基隆市代謝症候群防治標語

網路票選活動

一、 前言：

代謝症候群是可預防也可治療的疾病，如不及早檢查治療，得到糖尿病、高血壓、高血脂及心臟病的風險將比一般人增加 3~6 倍。依據國民營養健康狀況變遷調查慢性病 106-109 年 19 歲以上代謝症候群高血壓、高血糖及高血脂盛行率分別為 26.3%、10%、19.7%，隨著年齡之增長，盛行率隨之增加，若能及早預防可避免慢性病引起合併症及死亡，且國人十大死因中以慢性病為主，包括糖尿病、心臟疾病、腦血管疾病、高血壓性疾病、腎臟疾病等，其死亡率加總超過首位死因-癌症，109 年腦血管疾病、糖尿病、高血壓性疾病分別位居十大死因第四、五、七名，110 年高血壓性疾病提升至第四名。基隆市 109 年死亡排名有關慢性病之心臟疾病、腦血管疾病、糖尿病、高血壓性疾病，皆位居前七名。

為避免代謝症候群者罹患長期慢性疾病，造成不可逆轉之健康危害，須提升本市市民對代謝症候群之嚴重性認知，提供行動線索，促使民眾執行健康行為，藉由規律運動、健康飲食及改變生活型態，自

覺遠離慢性疾病危險因子，達到自前期預防慢性疾病之目的，故辦理本活動。

二、 主辦單位：基隆市衛生局

三、 協辦單位：基隆市政府教育處

四、 活動期間：112年9月1日至112年10月31日

五、 活動辦法：

(一) 參加對象：

1. 學校組:基隆市國小、國中及高中職在校生（含應屆畢業生）
2. 成人組:18歲以上成人

(二) 公告徵件：112年9月1日至112年9月24日

(三) 作品規格：

1. 標語(SLOGAN)限17個字(含)以內，標點符號不納入字數限制，如句中有英文呈現，一個英文單字以一個字計算，以簡潔、便於記憶為原則。
2. 宣導主題：以代謝症候群防治為主題，倡導健康生活型態，包含定期健康檢查、保持規律運動、健康飲食習慣、減少生活壓力，遠離代謝症候群相關危險因子（例如吸菸、喝酒）及代謝症候群對健康之危害等。

(四) 參加方式：

1. 填寫線上前後測問卷及投稿表單：
2. 投稿須填寫 Google 問卷進行前測及後測，其中後測達 60 分者可進入初選階段，通過初選後每組取 10 名進入網路票選階段。
3. 分為國小組、國中組、高中(職)組及成人組，分別錄取前 3 名及佳作 3 名，獲得超值禮券。
4. 投稿表單網址 <https://forms.gle/VnpHWdG688pvkQXa9>



5. 投票表單網址 <https://forms.gle/mqEUuuNyDi4Engrd7>



(五) 評選方式

1. 初選：投稿者填寫 Google 表單後進行報名，後測問卷達 60 分以上進行資格審核，報名投稿文件完整度。
2. 進行審查，針對以下項目進行評審：

(1) 主題掌握及關連性 30%

(2) 創意特色呈現 25%

(3) 口語順暢性 25%

(4) 原創性 20%

3. 取 10 名入選名單進行網路線上投票。

(六) 網路投票：投票期間為 112 年 10 月 7 日至 112 年 10 月 31 日

17:00 截止，本次分為國小組、國中組、高中(職)組及成人組，分別錄取前 3 名及佳作 3 名，獲得超值禮券。

1. 第 1 名：頒發商品禮券 3,000 元。

2. 第 2 名：頒發商品禮券 2,000 元。

3. 第 3 名：頒發商品禮券 1,000 元。

4. 佳作：取 3 名，各頒發商品禮券 500 元。

(七) 得獎名單：凡入選佳作以上名次者，由主辦單位另行通知，並公告於本局官網。

(八) 投票者：投票者請填寫代謝症候群前後測問卷後再行投票，一人每組可各投一票，每個 Google 帳號僅限投票一次。

(九) 其他

1. 版權聲明注意事項

- (1) 投稿之作品須未經公開發表(含作者本身相雷同作品及網路上發表之作品)，應具原創性，不得抄襲、模仿、或剽竊他人之作品。若有涉及相關著作權法律責任及侵害第三人權利時，其衍生之民、刑事責任悉由作品提供者自行負法律上責任，與主辦單位無關。若評定獲獎後之作品遭檢舉發現有上述情形，除取消其得獎資格，追繳回獎項、獎金（商品禮券）外，並送交相關單位處理，並由次優作品遞補；如主辦單位已將作品運用於相關文宣製作，因侵權致生之損害，由該作品提供者負責賠償。
- (2) 投稿人同意將投稿原創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全部無償專屬授權主辦單位，以作為其於任何形式之媒體(如電視、網路等)、文宣事務用品(如光碟、書籍手冊等)或以其他方式(如公開播送、公開傳輸等)進行相關代謝症候群防治宣導活動推廣之用。
- (3) 投稿人同意於獲獎後，將投稿原創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全部無償讓與主辦單位，且不得對其及其再授權之第三人行使任何權利。否則，得取消投稿人獲獎資格，投稿人應返還獲獎所受領之全部獎金（商品禮券）、贈品及獎狀，並應賠償主辦單位全部損害，且不得對主辦單位主張任何權利。

2. 注意事項：

- (1) 投稿人須詳閱活動相關規範，並視為認同本辦法一切規定，若投稿人作品或所提供之相關資料不符規定，則不列入評選。
- (2) 投稿作品內容不得有毀謗他人，侵害隱私或其他侵害他人權利或違法之內容。推廣之內容必須以達到正確推廣觀念，嚴格禁止散播負面訊息，並不得有色情、暴力、人身攻擊、違反社會風俗等內容，如有違反法律規定，投稿人應自行負責。並將依情節輕重，採取必要之措施，包括取消投稿資格等。
- (3) 全部投稿作品均不予退件，須配合主辦單位後續作業，進行相關活動推廣，作為公開宣傳推廣之用，均不另致謝酬。
- (4) 投稿人應尊重評選委員之決議，除非能具體證明其他作品違反本辦法相關規定，不得有異議
- (5) 徵選活動之獎項，主辦單位有權視參加作品表現與評選結果以「從缺」或「增加得獎名額」辦理，獎金（商品禮券）隨實際情況彈性調整，以不超過原獎金（商品禮券）總額為限。
- (6) 投稿若有重複，如遇獲獎將依投稿時間較早之投稿者投稿件為得獎者。

(7) 徵選活動報名表資料不實，因聯絡方式錯誤，致無法聯繫得獎者而未能完成領獎，則視同放棄得獎資格，該獎項將予取消，並不予遞補。

(十) 本次活動計畫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留更改活動內容、規則、獎項之權利及對於本活動辦法之最終解釋權。如有不可抗力事由致無法執行本活動時，並有權取消、終止、延期或暫停本活動，由主辦單位隨時於本局官網更新，不須另行通知或取得參選者同意。